

## 《吵架》

當我看到我手上的小說《你的名字》時，我就會想起我小學時和我的好朋友李小晴吵架的事。想到當時我們因一本書而吵架，真是可笑。

事情是發生在我唸六年級的某一天。李小晴在炫耀她新買的小說《你的名字》，十分巧合，我也有一本一模一樣的書。我打算第二天帶這本小說回來給她看。到了第二天，我拿着這本書欣喜地走到李小晴旁邊。我發現李小晴好像在找東西，她的表情十分焦躁。我走上前，李小晴看到我手上的書，就怒氣沖沖地瞪着我。看見她瞪着我，我便四肢僵硬，嚇得手上的書也掉到地上了。我呆了一下，就問她發生了甚麼事。她強壓怒火，拾起地上的書，憤怒地說：「這不是我的書嗎？我找了很久，原來是你拿走了！」聽了她的

話，我才知道她誤會我拿了她的書。我連忙對她說：「你誤會我了……」可是我還沒說完，她就對我破口大罵。「我沒有想到你這麼貪婪無恥！」李小晴說。我聽後怒不可遏，就指責她只會罵人，卻不聽別人解釋。我和她怒目相向，互相對罵，甚至連難聽的髒話都說了。之後，我默默地低下了頭，看着自己的手，臉頰上垂下了兩行淚水。我跑回自己的座位，低頭痛哭。周圍的同學都在安慰我。

回到家後，我看到李小晴向我道歉的訊息。因為她在家裏找到了她的書。我們和好了。不過我到這裏就忘記了我們是怎樣才和好的。但是這不重要，重要的是經過這件事後，我們才知道我們的友情變得更加牢固了。因為我們明白和朋友相處時一定會經歷吵架。我們只要好好理解對方，多作溝通就可以了。